



亚太地区合法及认证林产品国际研讨会

2009年9月8-9日 中国 上海

展台布置指南

——合法与认证林产品和林业项目展

感谢你对本次大会的支持并参加“合法与认证林产品和林业项目展”。经组织方审核，同意贵组织参展，请到_____号展位布置展台。在您布置展台过程当中请注意以下事项：

1. 所有展台/展位由大会免费提供；
2. 展示内容：须符合大会主题，展示贵组织的合法与认证林产品，或与此相关的项目或行动进程；
3. 如您需要邮寄会展物品，请直接寄送至酒店：
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2288 号上海兴荣豪廷大酒店 销售部 张澄(收) 邮编:200136
4. 展厅设于三楼尊华厅；
5. 布展时间为 9 月 7 日的 19:00-22:00 和 9 月 8 日上午的 7:30-9:00 (请根据酒店现场的指导说明进行操作)。如果展室当天没有别的安排，布展时间可提前到 7 日下午 15:00 进行；
6. 每个展位面积为 2M *1m，包括 2m*2.44m 背板,180cm*80cm*76cm(h) 展桌；
7. 展位背板可使用透明胶带黏贴组织宣传挂图，或直接悬挂在背板的顶部；
8. 布置展位时请遵守酒店现场的操作要求；
9. 展位撤展时间为 9 月 9 日下午 12:00-14:00；
10. 展示期间，对于仅供参观的物品请组织自行说明，以防止展示物品丢失。
11. 展位平面分布图见附件，请您到指定的展位号布展；
12. 会务组可提供必要的布展协助，协调员：曲维钦，010-8235-8779/7166-809，13311128605。